

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4日以邮件、短信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

1. 《关于新增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本次新增关联交易预计系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，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或协议价格执行，遵循公平、公正原则，同意本次新增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，同意将相关议题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会议以4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董事杨云、曹海毅、陈元回避表决了《关于新增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本议案获得通过，并将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当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关于新增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2. 《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定于2024年12月23日15:00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会议以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当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章的相关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6日